

## 关于北京中凯兴业投资管理公司 2014 年私募债提前兑付兑息的议案

尊敬的 14 中凯债持有人：

我公司已于 2014 年 12 月 26 日在北京股权交易中心发行北京中凯兴业投资管理公司 2014 年私募债（债券简称：14 中凯债），发行金额人民币 1 亿元，期限 5 年，固定票面利率为 7.00%，由北京嘉鑫世纪投资有限公司担保，主承销商为北京顺隆投资发展基金（有限合伙）。

14 中凯债存续期间，我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披露用途使用募集资金，并认真遵守《信息披露规则》。

现我公司拟于 2016 年【2】月【2】日对 14 中凯债进行提前兑付兑息，兑付利息根据债券发行时票面利率及债券实际存续计息天数计算，兑付本金 7000 万元。

由于本支私募债提前进行兑付兑息，属于拟将私募债募集说明书的约定进行变更的事项，为保证私募债持有人的合法权益，特提出此议案交由大会审议。对由于此次提前兑付兑息给各位债券持有人带来的不便，我公司深表歉意。现提请私募债持有人大会对本议案进行审议。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关于北京中凯兴业投资管理公司 2014 年私募债提前兑付兑息的议案》的盖章页)

